

政府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修水中等专业学校网店运营基础实训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DHJS2021-XS09

采购单位：修水中等专业学校

招标机构：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二、 说明-----	6
三、 谈判文件-----	6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	9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六、 谈判与评审-----	12
七、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15
八、 评审结果公示、成交文件-----	15
九、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	15
十、 询问和质疑-----	16
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	16
十二、 附则-----	17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8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2
1.谈判响应书-----	23
2. 报 价 表-----	24
3. 分项报价表-----	25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26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27
6. 其他证明资料-----	28
7、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29
格式 7-1.中小企业声明-----	29
格式 7-2.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微企业认定有效证明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0
格式 7-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1
格式 7-4. 节能清单、环保清单的产品，产品及型号所在清单页（包含页码）的扫描件并用标识标明产品所在位置（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
8. 技术文件-----	33
9. 资格证明文件-----	34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39
一、 采购需求一览表 -----	40
二、 采购要求-----	41

第一章 谈判邀请

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jxsggzy.cn/web/>）获取谈判文件及其它资料。并于 2021 年 09 月 13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修水中等专业学校网店运营基础实训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DHJS2021-XS09

预算金额：2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2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万元)	技术参数
修水中等专业学校网店运营基础实训系统	1	批	20	详见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必须完成合同签订的全部供货，并安装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

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谈判文件

时间：2021年9月08日至2021年9月10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jxsggzy.cn/web/>）

方式：网上下载谈判文件

售价：0元人民币。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1年9月13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修水县政务服务中心四楼二开标厅（江渡大道75号良塘新区广裕大厦）。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潜在投标人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jxsggzy.cn/web/>）注册并办理江西省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jiangxi.gov.cn/web/>）。

2、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3、为支持中小企业信贷融资，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符合九江银行“政采贷”贷款条件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向九江银行修水支行申请贷款，联系人：朱妮，联系电话：18607928442。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修水中等专业学校

采购人地址：修水县良塘新区芦良西大道187号

联系电话：138792368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修水县九江银行大楼五楼501室

电话：1380355385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叶先生

电话：1387923681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	2.1	采购人名称：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	2.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4	3.2.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5	8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6	9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和采购货物需满足的要求及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 对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7	15	谈判保证金：不适用。
8	16	谈判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起 <u>90</u> 天
9	17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注：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需胶装成册。
10	19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谈判时间：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谈判地点：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11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及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参加评审、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的认定：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 其他响应文件无效 。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全部核心产品均为相同品牌产品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2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

		<p>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p> <p>注：（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p> <p>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p> <p>对产品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除外）、环境标志产品给予优先采购。</p>
13	31	31.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不适用
14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3000 元。

二、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中所述货物和有关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第一章 谈判邀请”中采购内容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合格供应商

3.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2 联合体参加谈判

3.2.1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2.2 两个以下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并应当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效；（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3.2.3 以联合体参加谈判的，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用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3.2.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它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无效。（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4. 谈判费用

4.1 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供应商代表

5.1 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谈判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人代表，须持有《法人代表授权书》。

三、 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有关服务、谈判过程和合同条款在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

谈判文件共五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6.2 除非有特殊要求，谈判文件不单独提供谈判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

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谈判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7.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jxsggzy.cn/web/>）上公布，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本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7.3 为使供应商准备谈判时有充分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自行决定推迟谈判截止时间。

8.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8.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8.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8.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8.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8.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8.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7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8.8 联合体协议（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8.9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和采购的货物需满足的要求及供应商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9.1 中小企业参加谈判

9.1.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参加谈判

（1）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6）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适用于涉及中小企业的联合体参加谈判或者允许合同分包的采购项目）

9.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为中小企业制造的，响应时必须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9.2 监狱企业参加谈判

9.2.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9.2.2 监狱企业参加谈判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谈判

9.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9.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9.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谈判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9.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参加谈判

9.4.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9.4.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9.4.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zcfg/mof/>)发布的最新一期为准。

9.4.4 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给予优先或强制采购。

9.4.5 如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9.4.6 对于同时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9.4.7 谈判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5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谈判享受的政策

9.5.1 价格扣除：享受政策内容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5.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5.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提示

10.1 谈判文件中注明采购国内产品的，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的，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0.2 谈判文件中注明进口产品的，有符合条件的国产产品可以参与采购活动。

10.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和资料。

10.4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

10.5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1.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2. 响应文件的构成

12.1 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

- (1) 谈判响应书
- (2) 报价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6) 其他证明资料

(7)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8) 技术文件

(9)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胶装成册，并编写目录及页码。

13. 证明货物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提交其货物和相关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货物和相关服务与谈判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对照谈判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已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

3) 商务条款的偏差和例外。

14. 谈判报价

14.1 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内容包含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保险费和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14.2 供应商要按报价表（统一格式）和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

14.3 供应商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货物，须折合人民币(包含进口环节税)计入总报价中。

15. 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不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6.1 供应商应准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和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并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胶装成册。**

16.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16.4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6.5 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如有不一致，以不利于供应商的正本为准，所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2 为方便谈判，供应商应将报价表单独密封（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须附有），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表”字样。

17.3 信封封口处有谈判全权代表的签字或单位公章。封皮上注明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并注明“谈判时启封”字样。

17.4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8. 谈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必须在“第一章 谈判邀请”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19.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0.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0.2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至谈判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六、谈判

21. 谈判组织

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 谈判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活动。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2. 谈判小组

在相关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评审工作由谈判小组负责。

23. 谈判程序

23.1 响应供应商在谈判现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开始评审后，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送至评标室，由谈判小组拆封。

23.2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并确定谈判内容。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分为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资格。

（2）谈判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到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到供应商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其**响应无效**；查询的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3）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有无计算错误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3.3 初审中出现下列情况者，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未提交谈判响应书的；
- 2)未提交报价表
- 3)未按谈判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4)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签章的，或签字（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 5)谈判文件规定为国产产品，提供进口产品参加谈判的；
- 6)谈判有效期响应不足的；
- 7)技术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 8)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9)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23.4 谈判

按照递交响应文件时间的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谈判中，谈判的任保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3.5 谈判文件修正

（1）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要求中的全部条款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谈判内容作记录，谈判小组召集人和响应供应商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可以根据情况进行三轮谈判。第三轮谈判为最终的谈判。

23.6 最后报价

（1）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份。

（3）最后报价如未作分项报价的，其分项报价则按总报价的降价比例计算。

（4）若没有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商务（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做实质性修改或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商务（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了实质性修改，但没有提高要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响应。

（6）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24. 与谈判小组的接触

24.1 除按本须知“第 24 条”规定外，从谈判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

不得就其谈判有关的事项与谈判小组私下接触。

24.2 供应商试图对谈判小组的评审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5. 终止谈判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谈判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七、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26.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

26.1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6.2 享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供应商，最后报价用按规定比例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文件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全部核心产品均为相同品牌产品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4 最终报价相同的，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报价比例（简称“比例”）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报价及比例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

27.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成交结果公示、成交通知书

28.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iangxi.gov.cn/jxzbw/>）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 成交通知书

29.1 采购代理机构公告成交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29.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九、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

30. 履约保证金

30.1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前，应向采购人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30.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

损失。

30.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本须知“第 31.1 条”规定执行，被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按本须知“第 32.3 条”规定执行。

31. 签订合同

3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谈判后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处理。

31.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1.3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1.4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28 条”规定的原则确定下一个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十、询问和质疑

32.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做出答复。

33. 质疑

33.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 供应商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应于开标前 2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逾期不予答疑。

2) 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谈判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3.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4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谈判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3.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格式参照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下载专区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

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对不在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购买的谈判文件质疑的，须同时提供下载谈判文件的凭证。

33.6 质疑函接收方式

33.6.1 对谈判文件质疑

接收部门：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修水分公司

联系电话：13803553851

通讯地址：修水县九江银行大楼五楼 501 室

邮编：332400

33.6.2 对谈判过程、成交结果质疑

接收部门：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修水分公司

联系电话：13803553851

通讯地址：修水县九江银行大楼五楼 501 室

邮编：332400

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4.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4.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文件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十二、 附则

35. 解释权

35.1 本谈判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解释权属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单位）：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_____年___月___日（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关于_____项目的成交文件和谈判文件（项目编号：_____）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一条 合同货物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国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单项合计

第二条 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 RMB_____。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三条 专利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起诉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装运标志

-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应适应于海运、或空运、或陆上长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 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 3.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装运标志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进行标志。由于标志不妥所造成货物损坏和损失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质量

-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规范、环保要求的货物，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 2.每台货物上均应钉有名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六条 交货及验收

1.在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地点：_____，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及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和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然后由双方共同进行质量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表。

2.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损。

3.货物和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____天之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而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5.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

6.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按谈判文件第五章“商务条款”中的规定。

本合同供应商指定的收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乙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质量保证期为：_____；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8：00）为_____小时；非工作期间为_____小时；售后服务电话：_____。

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8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

2.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则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逾期交货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第九条第 3 款处理。

5.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 5%的违约金。

6.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九条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违约金按第九条第 3~4 款执行。

第十条 争议及仲裁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第十一条 其他

1.本合同正本 5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2 份，招标代理机构 1 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签约代表（签字）：_____

签约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1. 谈判响应书

致：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谈判采购货物和服务的谈判邀请 (项目编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方 (单位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贰份：

1. 报价表
2. 分项报价表
3. 技术响应表
4. 商务响应表
5. 按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总价为（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
2. 我方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函)(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 90 天。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格式 2. 报 价 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供 应 商 名 称	总 报 价	报 价 声 明	交 货 期	交货地点	备注

注：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分项报价表中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盖章:

格式 3 .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品牌	规格/ 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是否属于品目清单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备注
1								填表须知：说见注 1	填表须知：说见注 2	
2										
合 计：（大写）							人民币：（小写）			

注： 1、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分项报价表中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该产品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3、谈判文件对节能、环保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签章：

格式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 条目号	谈判文件技术 要求	响应投标技术	响应/偏离	说明

注： 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2、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盖章：

格式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条目号	谈判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偏离	说明

注： 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2、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盖章：

6. 其他证明资料

格式 6-1.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网址/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供应商盖章：

7、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格式 7-1. 中小企业声明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签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的不需提供）

**格式 7-2.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注：1、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由出具单位提供；
2、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提供。

格式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 7-4. 属于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不属于品目清单的产品无需提供，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8. 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 1、货物的技术规格与功能的详细说明
- 2、主要外购件、配套件的型号规格和制造商分项报价表
- 3、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
- 4、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写）

9 .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 1) 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内容都必须如实填写；
-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4) 谈判小组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9-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9-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提供经审计的 2019 或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或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9-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见格式 9-7）

9-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提供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6 个月内任 1 个月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及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6 个月内任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9-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见格式 9-7）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9-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格式）

格式 .9-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项目询价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谈判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不用提供委托（授权）书，但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格式 9-7 .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供参考格式)

致：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谈判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谈判采购，提供采购需求一览表和技术规格规定的货物和相关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格式 9—8 联合体协议（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联合协议应当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协议各方均应当签章。

9-9.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9-1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制造商名称)，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们获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贸易公司地址) 的 (贸易公司名称) 将以我方的产品对贵公司的谈判项目进行谈判响应，我们特作如下说明：

(1) 同意 (贸易公司名称)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制造商名称)的 (产品名称、型号) 参加贵公司有关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谈判，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 (贸易公司名称) 在成交后，将按照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承担责任。

(3) 我们将依法承担制造商的责任。

我方于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 (贸易公司名称) 于__年__月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贸易公司签章： 制造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职务和部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一、 采购需求一览表

	修水中等专业学校网店运营基础实训系统
数量	1 批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必须完成合同签订的全部供货，并 安装完毕。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备注	

二、 产品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网店运营基础实训系统	1 套

三、技术参数

系统要以典型工作任务驱动的形式，模拟店铺卖家开店与经营的完整业务流程，学生作为卖家完成店铺注册认证与基础设置、店铺装修、商品发布与管理、营销活动、交易管理、数据分析、客户服务、智能客服机器人综合服务等工作任务。系统需支持仿真平台实训和教师在线教学双重功能，针对电商平台的基础操作、店铺装修及客户服务等工作领域，使学生具备网店基础运营的能力。

（一）、技术要求

1、系统需采用 JAVA 语言开发、B/S 架构，需能支持最新的 HTML5 标准，兼容火狐、谷歌等主流浏览器。

2、系统前端需采用流行的 Html5 框架 BootStrap，能够实现跨浏览器和跨屏的兼容支持、响应式布局，实现 B/S 平台多终端适应。

3、系统能够支持主流数据库，如：MYSQL。数据库使用索引，保证数据库数据的唯一性，提高数据的搜索及检索速度，提高系统的性能。

4、系统需采用三层安全处理机制，java 的安全沙箱机制，防止恶意代码去干涉善意的代码，防止 xss 攻击和 SQL 注入，账号密码进行加密处理，敏感数据比如身份证，手机号等进行加密处理。

5、系统不需要安装客户端，通过浏览器访问，可支持基于校园网的应用。

6、系统需支持学生、教师使用不同的身份登录，不同的身份具有不同的操作权限。

（二）、内容要求

★1、涵盖店铺注册及认证、店铺基本信息设置、店铺首页设计与制作、详情页设计与制作、自定义页设计与制作、商品上传与维护、营销活动设置、日常订单管理、聊天互动、客户问题处理、交易促成、售后问题处理、客户关系维护、智能客服机器人等 14 个模块，共计超 40 个实训任务。

2、整个实训任务需模拟店铺卖家从入住到正常运营的完整业务流程，背景案例选取学生较为熟悉的箱包类目，每个实训任务都给定相关的案例背景资料，包括任务目标、任务背景资料。

3、系统内置的实训任务要有明确的引导。包括任务详情、素材资料、任务指引、实训任务、得分详情等内容，将整体任务颗粒化，引导学生一点点克服困

难，完成任务。

4、每个实训任务要有明确的训练技能点，学生即可模拟店铺整体业务流程，也可选择针对不同技能点的有针对性的训练，符合认知规律，满足教学需求。

★5、系统需涵盖个人卖家、企业卖家两种店铺类型的账号注册，包括支付宝账号注册、绑定支付宝、卖家账号注册、卖家账号认证以及子账号的管理。

★6、在店铺装修环节，系统需提供单肩包、拉杆箱、钱包、手提包、双肩背包五类详细产品参数以及 50 多张商品图片的资源包，为整个店铺提供丰富的商品素材。

7、首页设计需包含风格颜色方案确定、Logo 和 banner 设计、产品模块设计等内容；商品详情页设计与制作涉及图片设计、整体规划与布局等内容；为配合店铺营销主题，并提供自定义页设计与制作实训任务。

★8、系统需涵盖单肩包、拉杆箱、钱包、手提包、双肩背包五类商品的商品发布以及不同情况下运费模板的创建实训任务。

9、系统应包含不同面额、常用优惠券类型、聚划算等常见店内、店外促销活动。

10、系统应包含日常发货、退换货等日常店铺常规业务处理以及常见客户问题处理，如商品异议、物流问题处理。

11、系统应模拟生意参谋的典型数据分析功能。包括实时概况、实时来源、实时榜单、实时访客四个维度。

12、系统应能够模拟多家买家提问，学生通过网店客服窗口快速回答，支持同时并发多个买家提问窗口，并自动判断背景企业规定的客服用语的正确性。

（三）、功能要求

★1、系统应支持完整的教学过程管理功能，包括班级管理、学生管理、班级任务管理、学生任务初始化、主观得分管理、客观得分管理、任务时长管理、任务延时、学情分析等。

2、教师应可以添加、删除班级，可以一键初始化整个班级的学习记录与密码。

3、系统应支持学生账号单独增加、批量增加两种方式，支持学生数据的初

始化、密码初始化。

4、系统预加的实训任务与教学资源可以进行查看、修改、删除，同时可以自由添加新的资源，可拓展性强且操作简便。

5、任务管理模块应实现对所有实训任务的监控管理，点击“任务管理”显示实训任务的整体状况，课件、资源匹配、分配班级情况等。

★6、教师可以分配实训任务，可以根据教学内容，自行设置实训任务是否对某一班级用户开放，方便教学安排，点击“分配班级”可以将实训任务分配相应的实训班级内。

★7、系统需提供主观评分和自动评分两种评分体系，点击“批阅得分”显示班级内学生列表，点击“批阅”对主管评分的实训进行评分，点击“实训得分”可查看自动评分的情况。

★8、系统应支持考试倒计时，可单独建立考试班级，设置倒计时并开启倒计时后考试开始。

9、系统需提供灵活的时间控制功能，点击“任务延时”，可对未完成实训的学生提供延时服务，选择需要延时的学生，输入延时的具体时间，保存即可。

★10、学生端对于不同的任务状态要明确标识出不同的标签，区分出已完成、未完成、已批阅，方便学生了解自己的实训完成情况。

★11、系统需支持从任务分析、成绩分析两种维度对学情进行分析。任务分析呈现每个任务应完成人数、已完成人数、完成度、任务平均分等数据；成绩分析呈现学生的成绩分布、排名、学生姓名、主观分、客观分、总分等数据。

★12、系统应支持进度条、折线图等形式显示学生学习情况。

★13、点击“开始任务”进入实训内容模块，学生实训过程中实训任务、任务详情、任务引导可在同一界面自由切换，随意查看，点击“任务详情”展示实训背景资源，点击收缩按钮切换到实训状态。

14、学生端任务操作页面需仿真电商平台卖家后台管理页面，任务操作步骤符合主流电商平台的操作习惯。

★15、网店首页装修部分提供PC端、移动端各两套装修模板。PC端首页装修

提供 6 种配色选择，优惠券和商品排行榜显示可自由设置，页头背景色和背景图编辑，页面背景图和背景色编辑，支持上传 5 张 Banner 图，支持自定义店招和默认店招两种编辑方式，首页发布完成后可进行效果预览。

★16、学生立足买卖双方，进行网店客户服务聊天互动、客户问题处理、交易促成等多个知识场景的配置，提问内容和回答内容支持多条数据添加。系统对配置的问题、回复内容进行智能判断，提供分数和配置内容对比结果。

★17、模拟买卖双方交流的场景，系统根据客服场景的不同，自动模拟虚拟买家进行相关问题的提问。系统可自动调用知识场景中的正确答案进行自动回复；无法自动回复时系统默认转人工，学生可手动输入回复内容。系统根据回复内容从语义、内容两个角度，以语义消极、回答错误、回答正确三种形式给出应答测试部分智能判断。

18、客观部分任务完成后，学生端提供任务成绩展示和任务操作内容系统判断的对比结果。

★19、学生端的每个实训任务都可通过重置任务进行反复训练。

20、与实训任务配套的资源支持多次下载，在任务详情页面，点击“资源包”系统自动下载与实任务匹配的资源。

21、实训任务完成后，点击“结束任务”，系统根据案例背景资料自动判定客观实训任务，返回任务列表，点击“得分详情”查看具体得分要点。

22、非厂家投标必须提供该产品制造商针对此项目的授权书原件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标书中提供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23、要求该软件需满足 1+X 网店运营推广证书的相关训练要求。

注：1、以上采购需求投标人必须完全满足，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专用软件功能要求标有★号部分，进行必要的软件界面截图、文字图片展示及说明，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证明材料，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结束后，采购方有权利要求预中标单位三个工作日内到校对所投软件进行演示，采购人将依据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逐条核对，若发现虚假响应情况，采购人将不予验收。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商务条款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1	交货地点	所有货物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
2	交货期限	中标后 30 天内必须全部供货完毕（货物送达指定地点，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使用单位核对无误，签署验收单后，视为供货完毕）；
3	验收付款	付款方式：所有采购货物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价的 95%，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
4	投标报价	以人民币报价，包括购买货物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运输、税金、技术支持、安装调试合格、鉴证、验收、相关服务等所有费用。投标价格过低，将承担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并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5	货物要求	5.1 货物完全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并未对其作任何的更改和替换，无污染，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5.2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产品或产品的任何部分不受任何关于侵犯所有权和工业产权、著作权（版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承担一切与之有关的费用；
6	项目验收	6.1 成交供应商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在发货前 3 天须通知采购人，以准备接货。有关运输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2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货物或服务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供应商负责； 6.3 货物经安装及调试合格，如无质量问题正常操作后，由采购单位组织相关人员在 7 个工作日内共同对项目进行验收，并提

		<p>供验收报告，验收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采购人可委托指定的验收单位组织对货物依照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货物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因投标人所提供货物的质量、性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采购人有权在货物验收时予以拒收；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投标人承担。</p> <p>6.4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p> <p>6.5 供应商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设备、工具及其他便利条件。</p> <p>6.6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措施妥善处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对于不合格的货物，供应商必须在二个工作日内及时更换。</p> <p>6.7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赔偿采购人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并且采购人将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处理。</p> <p>6.8 培训：中标人在安装调试完后对学校相关人员开展 1 次培训，培训内容为设备正确使用、保养方法和注意事项等。</p>
7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p>供应商须提供所投的所有货物或服务质量保证期不少于 1 年；质保期自设备用户授权代表在验收报告上签署“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终身维修。</p>

注：以上商务条款投标人必须完全满足，否则视为无效投标。